

臺北市入營輸送防疫措施



接獲徵集令役男

- 一、役男於入營當日有入境未滿7日或自主健康管理、自主防疫及自我健康監測期限未到期者。
- 二、入營前10日內，因流行性感冒疑似感染並檢具診斷證明者。
- 三、入營前2日內及入營當日未自行完成快篩或快篩結果為陽性者。

有

主動連繫戶籍地區公所(兵役課)辦理延期入營，並做好自主健康管理。

無

依徵集令指定時間、地點集合報到

至入營集合場報到，接受酒精消毒、佩戴防疫口罩及量測額溫，填具自我健康關懷聲明卡。

合格

輸送入營期間，由役政人員隨時查察，有無發燒情形。

有

額溫超過攝氏37.5度者(含)停止輸送入營，並由護送人員聯絡家長儘速送醫治療。

無

新兵入營報到，由新訓中心量測體溫

不合格

額溫超過攝氏37.5度者(含)停止入營報到，並由護送人員陪同返回及聯絡家長儘速送醫治療。

合格

完成新兵入營報到交接作業

註：車站至新訓中心輸送期間如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，應立刻撥打1922防疫專線或通報市府衛生局儘速處理。(臺北市防疫專線2375-3782)

